



九龍城區區議會
王國強主席

要求盡速落實重建十三街舊樓

民建聯一直請願及會晤官員，爭取十三街舊樓重建，但至現在市建局仍未有回應，我們強烈不滿。我們爭取十三街重建的理據如下：

1. 在公平原則而言，土發公司在1988年公布重建十三街，但其後接手的市建局在近年一口氣宣布多個重建計劃中，如觀塘裕民坊、灣仔利東街、旺角波鞋街及大角咀等，卻沒有包括十三街，對十三街居民極不公平。

2. 在體察居民的苦況上，區內多長者居住，而且樓齡超過四十年，日久失修，不少單位滲水連連、外牆剝落、結構老化，公用地方大閘及梯燈破損，居民每日生活在困苦中。但因大部份居民仍期望重建，以致未願意或根本無能力花大筆金錢進行修葺；縱使部份有心居民願意為公共地方維修，但仍有不少居民因期望即將重建未肯集資，以致大廈維修未能成事。結果是不但居民生活在困苦中，樓宇老化、外牆剝落亦對途人造成潛在危險。

3. 在保障業主的利益而言，市建局不重建，但一眾私人地產公司已密密在區內囤積居奇，她們在區內舉行重建居民會、廣泛派發單張，收購區內單位，以期日後圖利。她們以低於政府法定的同區七年樓齡的價值收購，市建局的拖延令業主的利益嚴重受損。

4. 從長遠考慮而言，以其他地區例子來看，如市建局繼續拖延，不排除地產公司成功收購一兩個街號的物業便重建成新廈高樓謀取暴利，變成區內一幢幢的「牙簽樓」。單位更多、賠償更鉅，政府日後重建更難上加難，市建局應有長遠眼光。

5. 從規劃角度而言，隨著毗鄰的沙中線、郵輪碼頭及東南九龍發展計劃開展，社區將展新貌。從規劃角度，十三街舊樓將與毗鄰的新基建格格不入，有必要重建。

就此我們要求九龍城區議會動議：

「要求市建局盡速落實重建十三街，以改善居民社區環境」

動議人：

民建聯九龍城支部

李慧琼、尹才榜、蕭婉嫦

潘國華、陸勁光、吳寶強

二零零九年一月七日

真誠為香港